

祖國要聞

英文京報之言論

昨日英文京報社論曰(政治上危懼)粵日。本報星期二日社論。謂現(內閣)已不復成爲一種憲法上之政府機關。若段祺瑞更繼續執行國家大權。直是擅集行爲自陷於叛逆等語。而受國務院資助之報。竟視此爲過甚之言。此一般專注于京中頑固黨利益之報。對於此點。因發爲種種謬論。此等狂言。復述之。亦無用。蓋該報等之記者。缺乏學識經驗。無從了解此中外國思想主義之意義與實施。故有此種空論。彼具此等心理。亦不能冀與之爲嚴重之辯論。若求敗進之。則不能出於與之討論之形式。惟有用師長訓導之方法。將正論灌入愚者之頭腦耳。

何謂責任內閣 段祺瑞自認爲責任內閣之領袖者也。然所謂責任內閣之意。純爲外國之政治思想中。無與之相似之物。然則責任內閣爲何物。按外國政治思想中。責任內閣之意義。所謂負責之內閣。或負責之政府。即其權力實依國會多數之贊助。此種內閣。或政府得國會多數贊助。其政策規畫。始得繼續執行。一旦不能得國會多數之贊助。即辭職而歸于消滅。此爲一種基論。非狂愚之人。不必從而駁斥之也。

今段祺瑞在國會中絕對不能得多數贊助其宣戰政策。或任何他項政策規畫。實一種政治上顯明成立。不能置辯之事。實亦爲一種基論。此即前在上海某週報中。扶助袁氏帝制。謀破壞中華民國。今又爲謀推倒中國民主主義之頑固黨。盡力之某外國。新聞家亦不能否認者也。

故就此政治上之兩大真正事實觀之。吾人敢謂段祺瑞之(內閣)已不復成爲一種憲法上之政府機關。且不肯維是。考之于臨時約法之條文。此直是一違法之政府。蓋僅有單獨一員從中活動之(內閣)。非臨時約法所規定之一種政府也。此顯明之真理。即官僚心理派當亦承認。今已辭職之各國國務員。均以段氏之(勸告)故離職。未嘗正式核准。然今日之段(內閣)實不亞于獨脚戲。北京得非笑話百出之地。或種種不可名狀之愚態。行爲之舞台耶。吾人今所論者。爲實際之事實。非官僚派之表面形式也。

▲危懼之真際 實際之事實如下。(一)內務部(國家最重要機關之一)並無按臨時約法規定。得國會同意任命之總長。已數月於茲。(二)交通部亦無合法委任之總長。(三)財政部現亦由未爲臨時約法認可委任之長官管轄。而新任總長李經羲。又因有威嚇國會之舉動辭職。(四)農商總長與司法總長均已辭職。明白表示。係因反對威嚇國會之舉。並以著段祺瑞對於主戰暴動之責任。(五)海軍與外交兩總長亦已辭職。其原因亦暗示與農商司法兩總長辭職之原因同。(六)違法代理內務總長之教育總長現請病假。

▲段氏之擅權 此其結果即今日之(內閣)只餘段祺瑞一人。由段氏單獨(參與)國務會議以(政府)之名義行其決斷。吾人敢謂段氏實欲以袁世凱行事之狀態。治中國二人惟一之異點。即袁氏爲合法之總統。更欲增其專制之權。段氏則以專制之權。而爲總統之所爲耳。

然此種情形。斷不能長存。或段氏必去否。則國會與總統必去。二者必居其一。于此若段氏爲較袁氏更偉大之人物。則國會與總統。必不能不去。然中國願犧牲生命。衛護二次革命之自由之人。苟非絕滅殆盡者。則段祺瑞之擅權。必迅焉告終矣。

總統府之會議

日前大總統見政局日趨險惡。閣員紛紛請去。國務院已有數次會議。均未舉行。以現因維持大局起見。昨特發出公府會議通告。分致於府院各要人。及評議會各委員。皆於星期四在府中會議。屆時國務員。均能出席與否。雖不可知。但評議員及府中各諮議顧問等。均須列席。茲將所列之四種要案。探錄如下。

- (甲)所有停頓之內政外交。均應如何清理。(乙)內閣爲中央行政樞紐。確應如何設法維持。(丙)外交風雲日急。國局如何。務期鞏固。(丁)政客中率皆意見相左。必用何法始能望予融合。以上各節。當日均須議有進行之緒端云。

命令

五月廿三日大總統命令 國務總理兼陸軍總長段祺瑞著免職。本職外交總長伍廷芳著暫行代理國務總理。此令。陸軍次長張士鈺署代理部務。此令。特派王士珍爲京津一帶臨時警備總司令。江朝宗陳光遠爲副司令。此令。

空前未有之大帖式出售廣告

此帖式係將昔日金山華記帖式簡要之原文。今特聘請流從新編訂。歷時數年。易稿數次。乃克臻完善。因民國共和與滿清時代之體制不同。經我國民政府再三曉諭。當變通用法。若無完美之帖式。爲之先導。殊多誤會。今得此帖式出版。各界人士咸稱便利。凡婚嫁嫁娶。儀官制。應酬。稱呼。無不備列。詳明誠空前未有之完全美備帖式也。各界同胞。盍速來購。

政界不可不備

▲政界不可不備

學界不可不備

▲學界不可不備

工商各界不可不備

▲工商各界不可不備

居家行旅均不可不備

▲居家行旅均不可不備

金山大埠中美編譯局同人謹上

CHUNG MEE CO. 854-856 GRANT AVE. SAN FRANCISCO, CALIFORNIA, U. S. A.

廣 生 號 廣 告

(包仔薯買取) 唐 麥 草 麥 人 麥 廣 告 (取買薯仔包) Kwong Wing Sang PHONE SEY. 2360 822 MAIN STREET VANCOUVER B. C.

本店設在緬街 八百二十二號 辦辦麥穀麥草 麥糠麥米米碎 薯仔麵粉白米 凡屬五穀種類 無一不備如蒙 梓里光顧額外 歡迎 再者本店常有 大幫魚頭坭發 行且是田料用 極生蔘仔瓜菜 每一百磅取價 銀(三元二五) 仰光顧懇 親 臨本店或函取 立即應命 電話二三三六

博雅齋徵聯 黃昏止痛膏 新發明衛生吸管 承受生意物業廣告